

类别：A

宝鸡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崔省强

宝市财办函〔2022〕47号

对市十三届政协一次会议第 171 号 提案的答复函

市文旅局：

张辉委员《关于让图书馆成为学生成长“第二课堂”的提案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对学生而言，学校是“第一课堂”，图书则是“第二课堂”，是学校和家庭人补充育人延伸，市县相继新建、提升改造图书馆内均独立设置未成年人借阅区，2021年至2022年我市共计投入620万元，主要用于图书购置、阅读设施购置等，市图书馆根据低幼儿和青少年特点，分别设置未成年人借阅区和低幼儿借阅区（绘本馆），馆藏各种绘本、各类图书、期刊达5万余册。为市图书馆采购自助办证机和自助借还机等设施设备，建设了集RFID、网络和自动控制于一体、

设置阅览席位 100 个、上架图书 1 万册的自助借阅图书馆，提供适合中小学生学习阅读的电子文献、优质课程等音视频资源服务，满足多样化学习需求。并且顺利完成了全国文明城市复检、全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复检等工作。

再一次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

(联系人：刘萍 电话：3262055)

(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)